



金聖嘆文集

[清] 金聖嘆 著

巴蜀書社

【清】金圣叹/著

金圣叹文集

艾舒仁 编次 冉 莓 校点

巴蜀书社
1997·11 成都

责任编辑:侯跃生
封面设计:文绍安

金圣叹文集

艾舒仁 编次 冉 冉 校点

巴蜀书社出版发行

(成都盐道街三号)

新华书店经销

华西医科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3.5

字数 350 千

1997 年 11 月第一版

1997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7-80523-847-2/I·350

定价:19.80 元

痛快的美学先锋(代序)

冉云飞

1 公元 1661 年 7 月 13 日，“炮声一响，则众人之首皆殒，披甲乱驰”(《哭庙纪略》)，一百二十一颗冤屈不安的头颅，像散乱破碎的野菜头一样，在南京(江宁)的三山街，滚来滚去，血腥触鼻。以至于二百多年后的民国初年为了革命的需要，出版薄薄一小册《哭庙纪略》仍列为诸多“痛史”中之第二种，见得出文人们对同类恋恋不忘的悲悯。在此次惨无人道的集体屠杀中，有一位特出的人物，会在浩荡满地的鲜血里为后世萌生出绚烂的花朵，并给人们留下长久的记忆和锥心的痛楚，他就是见识卓异，才复警拔的金圣叹。

德国诗人海涅在《论浪漫派》一书里曾说：“文学史是一所硕大无朋的停尸场，人人都在那里寻找自己亲爱的死者，或亡故的亲友。”倘若由我自己来定文学趣味上“亡故的亲友”，那么我便会毫不犹豫地选择那些与中心疏离的边缘人物，甚或是与主流意识相对抗的叛逆者。而作为言论和著作都与时代乖离的金圣叹，无疑是我们文学史中值得纪念的“亲爱的死者”，想到他一生坎坷跌宕的遭际，实在有不避“世人皆欲杀，我独怜其才”的私心。诚然，追索金圣叹的得罪与暴死，并非他独领风骚，实有掀翻天地、当机横行、自割其喉的李卓吾在前，圣叹在诸方面深得狂禅派一路人物的沾溉和浇灌。就连后世对他们二位死时的传

说轶闻的敷陈演义亦颇为相类，显然人们也是承认应到李卓吾等嚣张兀傲的一伙人那里去寻究金圣叹的根柢的，其大旨渊于卓吾等先辈的引领。尽管他们在《水浒传》的一些看法上不甚相同，但丝毫不减其来路之相似，精神血脉之同源。如此看来，圣叹虽生活在清朝不少的时日，但从精神气血上看，仍是明末天放狂狷、冲破精神牢笼的同志。

倘若我们将李卓吾与金圣叹大绝时的情状作一番比较，便可显出他们的路数，如同对戏曲的鉴别一样，虽有其它关节的不同，但过筋过脉处却仿佛是同一唱本。一日，李卓吾让狱中侍者为其剃发，便趁机自割喉咙，但不幸的是，李卓吾毕竟没有刽子手一刀了断的绝顶功夫，喉咙割破两日而气不绝。侍者问：“和尚痛否？”卓吾以指书其手曰：“不痛。”侍者又问：“和尚何自割？”卓吾又书曰：“七十老翁何所求？”说罢便气绝身亡。这种传说里实在含有最潇洒的风度，最富冒险意味的绝别，更有勘破人生世相的虚无。而金圣叹虽是来自外力对他生命的解决，但其临别世界时的态度却不能不说与李卓吾有某种相类的魅力。金清美在《豁意轩录闻》里说：

弃市之日作家信，托狱卒寄妻子，临刑大呼曰，杀头至痛也，灭族至惨也，圣叹无意得此，呜呼哀哉，然而快哉。遂引颈受戮。狱卒以信呈官，官疑其必有谤语，启缄视之，上书曰，字付大儿看，盐菜与黄豆同吃，大有胡桃滋味，此法一传，我无遗憾矣。官大笑曰，金先生死且侮人。

圣叹“临刑大呼曰”之类动作性传闻，未必值得听信。因为临刑前是，“背插招旗，口皆塞栗木，挟而趋走如飞”（《哭庙纪略》），哪里还有能力“大呼曰”呢？但“杀头至痛也、灭族至惨也”

这种哀痛的心情却是可以想见的。至于“字付大儿看，盐菜与黄豆同吃，大有胡桃滋味，此法一传，我无遗憾矣”之类，我倒是宁信其有的，因为按圣叹一惯的作派，是喜欢捉弄调戏人的。不过“此法一传，我无遗憾矣”的说法，也未必尽然。圣叹的族兄金长文在《第四才子书》序里说：“临命寄示一绝，有‘且喜唐诗略分解，庄骚马杜待何如’句，余感之，欲尽刻遗稿，首以杜诗从事。”圣叹临死前拳拳于自己未尽的批评事业，于情于理都是说得过去的，圣叹驱遣布设词句的敏慧之心，赏文析义的细密功夫，断是他人所不能颉颃的，何况真正让其究心和牵肠挂怀的人间之事，或许只有评诗衡文这项事业。不过有所挂怀与洒脱弃绝正是一枚硬币的两面，同是圣叹真挚情性的表现。

毫无疑问，此种不类常俗的情状，必然引起伪道学人物的诋毁非难，此所谓党同伐异，“非我族类，其心必异”的翻版。以消灭人的基本欲望为目的程朱理学，用烦琐不堪的教条将人们的灵性拖向不见天日的深渊，就连一些非凡之人也遭其蔽而不自知。关于金圣叹的纵横收放，时人是众口铄“金”，积毁销骨，后世亦訾议不少。如袁枚在《随园诗话》里说，圣叹好批小说，人多薄之。可见当时“倒金运动”的大致面貌。不过打中要害也最具杀伤力的，无疑是文人归庄射来的冷箭——《诛邪鬼》，真当得一篇为统治者出谋划策的“讨金檄文”，为了窥看文人攻讦同类的丑恶嘴脸，兹全文照录如下：

苏州有金圣叹者，其人贪戾放僻，不知有礼义廉耻；又粗有文笔，足以济其邪恶。尝批《水浒传》，名之曰第五才子书，镂版精好，盛行于世。余见之曰：“是倡乱之书也。”未几又批评《西厢记》行世，名之曰第七才子书。余见之曰：“是诲淫之书也。”又以《左传》、《史记》、《庄子》、《离骚》、杜诗与前二书并列为第七才子，

以小说、传奇跻之于经、史、子、集，固已失伦；乃其惑人心，坏风俗，乱学术，其罪不可胜诛矣！有圣王者出，此必诛而不以听者也，至考其生平，则尝奸有服之妇人；诱美少年为生徒，而鬻之于巨室为奴；有富人素与交好，乙酉之乱，以三千金托之，相与谋密藏之，其人尽去，则尽发而用之，事定来索，佯为疑怪，略无惭色。苏州人述其邪淫之事尤多。余尝见一冯姓者，知为其门人，语之曰：“幸致意君之师，有同郡归玄恭者，见其书，闻其行，必欲杀之。”其后吴县诸生与任知县相恶，巡抚中丞得知县贿，诬奏诸生十八人，尽弃之市，金圣叹亦与焉。余哀诸生未尝不快金之死，但恨杀之不以其罪耳！昔太公诛华士，孔子诛闻人，亦为其惑世也。然二人者，非太公、孔子不能诛。金圣叹见诛于今日，非可高比华士、闻人者，当其身宜诛之以惩邪恶，既死可以已矣。顾人情喜新奇，乐淫纵，文人才士见其书者，多为所惑。一日席间，友人盛叹其才，余以其人虽死而罪不彰，其书尚存，流毒于天下将未有已，未可以其为鬼而贷之也。作《诛邪鬼》！

明眼人即可看出，归庄骂金圣叹的话真是粗鄙得可以，无一句搔到艺术批评的痒处，全是上纲上线的攻讦之语，归庄可算是后世专好捕风捉影、动辄打棍子以领取卢布赏钱为生的、无耻文人的不祧之祖，直接开启了后世骂金圣叹为“反动文人”、“毒草”的先声。其心术之坏，已到了必欲杀之而后快的地步，这哪里是一个文人的行径，简直可以说是混账屠夫的伎俩。世上的人“多为所惑”，只有他是明了底细的人，这不只是狂妄无识，而是置他人的辨别能力于不顾，自以为是，而且剥夺了人们自行鉴别，去伪存真的权利，敢问是谁赋予了他对文艺作品解释的生杀予夺

的唯一大权？圣叹遭冤屈之诛，身为文人，未有免死孤悲之叹，反而幸灾乐祸，这与他平常挂在嘴边的仁恕大节相去何止霄壤！此所谓堕入青楼而欲立贞洁牌坊，正是为人所不耻的“两头马”。“未可以其为鬼而贷之”，和杀人成性的皇上开棺戮尸有什么两样？！由是观之，自古而今，文人遭惨毒之祸，大抵皆由同类出谋划策所为，此种为主子卖力之鹰犬实在代不乏人，今日甚或有愈演愈烈之势。尤其令人不解的是，归庄也是一狂士，“所至遇名山大川，凭吊古今，辄大哭，见者惊怪，而公不顾也。与顾炎武齐名，时有归奇顾怪之目。”（王德森《昆山明贤画像传赞》）据传归庄晚年的门联为：“妻太聪明夫太怪，人何寥落鬼何多”，近乎自我招供，而他把别人目为鬼怪就不足为奇了。同是以狂对狂，归庄就缺少了李卓吾的宽容，“然要之各从所好，不可以我之意而必渠之同此意也”（《答邓青阳》）。何心隐与张居正（江陵）本不是一路人，且何心隐系因有人谀张江陵而被杀，但李卓吾却是，“冤心隐而不恨江陵，公是公非，公好公恶，卓吾这种见识度量，殊非一般讲学家所能及。”（嵇文甫《晚明思想史论》）

自然，归庄是以明遗民自居的，或许他把明朝的灭亡当成是金圣叹评点的“倡乱之书”、“诲淫之书”所造的孽，亦未可知。设若真是如此，那么归庄必欲杀金圣叹而后快，虽然找到了一个可解释的理由，但毕竟荒唐之至，直是章句陋儒之短见。张居正曾在评他的论敌何心隐时说，“尔意时时欲飞”，这句看似抬举的赞扬话，实则暗含着不少杀机。可能归庄也是看到金圣叹在当时的文坛张皇亢奋、放浪形骸，评诗论文时儿令枯骨起舞的情形，有“尔意时时欲飞”却非要折其翅、食其肉的心态，不过在圣叹获飞来之祸惨死后，还必欲戮其尸而后快，无论如何是不能原谅的。归庄“教唆”的直接成果便是，乾隆十九年明令禁止《水浒传》时的官方宣判，说它是由“恶薄轻狂，业经正法之金圣叹妄加赞美”的“教诱犯法之书”。事实上，于圣叹一路人物，是不能以

寻常尺度相绳的，他们尊重个性，喜欢狂放而不受常规约束，这就为我们争取自由的权利打开了一道精神上的窗口。诚然，他们的行径不免有异举以鸣高的弊病，且有“满街都是圣人”的彻底消解所带来的负面作用，但确是从人的真性情出发来审度人生的，于人性约束至深的我国民众不无意义。

2

金圣叹一生对吾国文化可圈可点的贡献，无疑是他丰富了“评点”这一批评方式的广大内涵，并将其独具慧眼地运用到小说、戏曲、诗词、历史、哲学诸方面从内容与形式的分析和评骘之中，取得洞幽烛微、独出机杼的效果。清代小说评点家冯镇峦就极为叹服金圣叹在美学上的贡献：“金人瑞批《水浒》、《西厢》，灵心妙舌，开后人无限眼界，无限文心。”（《读〈聊斋〉杂说》）更有人说金圣叹的批评文字是“透发心花，穷搜诡谲”（毛庆臻《亦亭杂记》），“亦爽快，亦微妙，钟惺、李卓吾之徒望尘莫及”（徐珂《清稗类钞》）。自然，对金圣叹的评点不以为然的也大有人在，比如胡适先生就在《〈水浒传〉考证》里曾认为，金圣叹的评点充满八股气和道学气，于读者不仅无益，反而有害。不过，倘若我们用胡博士的“大胆假设，小心求证”来衡量他的结论，可能更多只符“大胆假设”，而与“小心求证”无涉。胡适先生的高论算不上是前无古人的，以鼓吹“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为己任的张之洞，就曾说金圣叹是个“不学”的“粗人”，且认为他的小说评点，“不可以为考据，不可以为词章，不可以为义理”（阿英编《晚清文学丛钞·小说戏曲研究卷》），还颇为形象地警告读者读他的评点，必像误服乌头、巴豆一样而致病。张之洞的比喻不可谓不妙，但似乎有南辕北辙之嫌，用桐城派的看家本领——义理、考据和词章——来框定金圣叹对《水浒》、《西厢》等著作不拘一格的阐释，直是用牛头来套马嘴。因此当时即有明眼人给张之洞指明阅读金圣叹的门径，“天地间有那一种文字，便有那一种评

赞”(邱炜萱《菽园赘谈》)。

不管有多少人蔑视金圣叹在小说与戏曲诸方面的评点工作，总是不能掩盖其卓越的光芒。评点这种形式肇端于唐宋的诗文评点之中，稍后才出现在明代的小说评点中。我们古代的文艺批评除了像刘勰的《文心雕龙》稍有理论系统外，多属即兴散点式的评说，如诗话、曲话，包括大量散存在各种野史笔记、序跋、评点之中的艺术评论，至于有关小说评论的专题论文，应是迟至近代才出现的事。而即兴式评点的好处是便于兴之所至，不必像高头讲章那样扳着教训的面孔，深得艺术的三昧，富于文心和艺术的旨趣，对提高读者的艺术鉴赏力极有帮助。小说评点方式的出现大抵是多种原因综合的结果，首先是因为明代中后期江南地区经济的腾跃，形成了大量的市民阶层，任何一个阶层的形成必然有它相应的文化需求；复次，当时由于狂禅派的反程朱理学，尤其是李卓吾的思想对社会秩序冲击甚大，明确地肯定个人的价值。他说：“夫天生一人，自有一人之用，不待取给于孔子而且足也。若必待取足于孔子，则千古以前无孔子，终不得为人乎？”(《焚书·答耿中丞》)他还主张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李卓吾的观点代表了当时思想解放和人文主义的潮流，对小说评点具有前驱性的引领和指导作用，至今读来，仍是掷地有声；再者由于江南多是山温水软之地，经济的腾跃必然带来对文化普遍的需求，加之刻书业和纸张业在明末江南地区的迅猛发展，出现专门经营搜书、刻书、贩书等一体连营的成规模的企业。如明末汲古阁的刻书业，据清初学者、词人朱彝尊说毛晋：“力搜秘册，经史而外，百家九流，下至传奇小说，广为镂版，由是毛氏校本走天下”(《严孺人墓志铭》)。“下至传奇小说，广为镂版”的现象并不始自毛晋，也非他独家经营，而是在此以前即已广为流行。不仅如此，书贾为了广为招徕，打开销路，最早将评点这种对读者有提示和指导作用的形式运用到小说评点之中，如明代

余氏双峰堂刊行的余象斗评点的《水浒志传评林》、《批评三国志传》等，就是书贾为书籍畅销而夹写在其间的“广告”，将所谓的吸引读者阅读兴趣的画龙点睛之处作粗略的评说；以期引起读者的购买。

书贾生意经式的评点，自然与批评家对艺术深入的鉴赏和对读者的导引，不可同日而语。但不容否认的是，至少对后来的批评家们重视评点这一形式提供了镜鉴，批评家们在此种情形的暗示下认为，既然评点这一形式在书籍出版中有广为招徕的作用，那么何不用其来表现我们对小说的艺术观点，阐发我们的思想精髓，以期广为流布呢？李贽和叶昼正是将评点这一形式运用到小说评论中的先驱，到了金圣叹生花妙笔的手里，更是成了点铁成金之术，一段颇费心机的描写，经他细达毫芒、手眼独到的指点，使人豁然贯通，茅塞顿开，境界为之一宽。此正是他所提倡的“看书要有眼力，非可随文发放也”（第三回总评）。尤其他对历史与小说的区别所作的评点，更是为后世鉴赏和研习小说的人所则效：

《史记》是以文运事，《水浒》是因文生事。以文运事，是先有事生成如此如此，却要算计出一篇文字来，虽是史公高才，也毕竟是吃苦事；因文生事却不然，只是顺着笔性去，削高补低都由我。（《读〈第五才子书〉法》）

金圣叹三百多年前即可看出小说与历史的底细与分野何在，直让后世为历史小说争论不休的人汗颜。他认为小说创作在于塑造生动鲜活的人物形象，而不必拘泥于事件的真实与否，一切的细节只不过是为了我创造人物的需要罢了。故尔他又说：“吾见其有事之钜者，而槩括焉；又见其有事之细者，而张皇

焉；或见其有事之缺者，而附会焉；又见其有事之全者，而轶去焉，无非为文计，不为事计也。”（第二十八回总评）这一切淋漓尽致地表达了小说家对生活素材有进行夸张、虚构、剪裁、提炼等权利；但这种不计事件真实的想象权利又不是毫无制约的。因此他对小说的真实性规定了一个尺度，即“未必然之文，又必定然之事”，“写来便若真有其事而亲临其地者”（第四十七回批语）。这样一来，便把虚构和真实这柄艺术创作的双刃剑极为完美地结合在一起了，小说家如此创作，哪有不“骇杀人，乐杀人，奇杀人，妙杀人”（第六十一回批语）之理？

圣叹在一部《水浒传》里的评点之文，直是扑面而来，有真人之气，是迂腐冬烘先生断断不及的。圣叹对描写个性的文字极为叫好推崇，对“印板文字”深恶痛绝。他说：“《水浒传》写一百八个人性格，真是一百八样，若别一部书，任他写一千个人，也只是一样，便只写得两个人，也只是一样。”（《读〈第五才子书〉法》）但写得人物生动有个性，并不是就要割裂类型人物所应具备的共性，“盖耐庵当时之才，吾直无知其所际也。其忽然写一豪杰，即居然豪杰也；其忽然写一奸雄，即又居然奸雄也；甚至忽然写一淫妇，即居然淫妇；今此篇写一偷儿，即又居然偷儿也。”（第五十五回总评）诚然，圣叹这类见解也非他所独创，而是承袭了叶昼评《水浒传》时的一些观点，如“说淫妇便象个淫妇，说烈汉便象个烈汉，说呆子便象个呆子，说马泊六便象个马泊六，说小猴子便象个小猴子。”（容与堂百回本《水浒传》第二十四回末总评）但圣叹与叶昼的不同之处，在于他十分注意人物刻画的个性与共性的水乳交融，使其栩栩如生。

金圣叹对《水浒传》的评点，指涉艺术创作和欣赏的诸多方面，如注重情节与性格的关系、小说语言的准确性及其表现力、创作的灵感等。而他在《西厢记》的评点中亦显示了他非同凡俗的艺术感受力和颖敏绝世的思想，金圣叹对人们把《西厢记》当

作是诲淫之书和诲淫之戏的做法，深为不满：

我见近今填词之家，其于生旦出场第一折中类皆肆然作狂荡之无礼言，生必为狂且，旦必为妓女。夫然后愉快于心，以为“情之所钟在于我辈”也。……是则岂非身愿为狂且，而以其心头之心为倡女乎？（《惊艳》批）

传奇戏曲两情描写中的俗滥写法，在明清是颇为习见的，作者的目的无非是用此招徕读者和听众，但金圣叹对此却是痛下针砭：“吾恨近时忤奴，于最初惊艳时，便做无数目挑心招丑态，愿天下才子同声置之！”（《赘婿》批）我国小说、戏曲中此类对爱情描写的弊端，后世学者多有述及，郑振铎先生在《文学大纲》中说：“中国的戏曲小说，写到两性的恋史，往往是二人一见面便相爱，便誓订终身，从不细写他们的恋爱经过与他们在恋爱时的心理。《西厢》的大成功便在它的全部都是婉曲的细腻的在写张生与莺莺的恋爱的心境的。似这等曲折的恋爱故事，中国无第二部。”正与金圣叹所提出的爱情描写的“三渐”说是异曲而同工的。《水浒传》里人物描写的互相衬托的手法，金圣叹名之曰“背面铺粉法”，最典型的莫过于，“如要衬宋江奸诈，不觉写作李逵真率；要衬石秀尖利，不觉写作杨雄糊涂是也”（《读〈第五才子书〉法》）。对《西厢记》里这样用心的地方，圣叹既心细若发，又目光如炬，着意拈出，他认为老夫人、法本、白马将军、欢郎、法聪、孙飞虎、琴童等人，“俱是写三个人（指莺莺、张生、红娘——引者）时所忽然运用之家伙耳”（《读第六才子书〈西厢记〉法》四十七条），类似于今日所说的“活道具”，确是的论。不仅如此，圣叹还于主要人物的性格更加典型化方面用力甚深，当代学者朱东润先生说：“圣叹于《西厢》，认定莺莺之人格为聪慧矜庄女儿，

凡一字一句于此人格之完整发生障碍时必为之解释，甚至删改而已。此则圣叹之特殊见地也。”（《中国文学批评论集》）

坦率地说，圣叹对《水浒传》、《西厢记》包括杜诗等的评点，并不是没有蔽目不见的缺失的，牵强附会，乃至近于文字游戏的“白嚼”处亦复不少。在乾隆六十年刊行的此宜阁《增订金批西厢》里，批点者周昂就把金圣叹的《读〈西厢〉法》原有的八十一删削为十余条，周氏认为，圣叹的多数读法，实有重复累赘之嫌，且有的落于文字游戏的小道。此评虽然近苛，然而也是切中圣叹评点的弊病之所在。而且圣叹对曲文的改窜，虽然有的很美，但不符音律和演唱需要，正如李渔所说的，圣叹所作的《西厢》是文人之《西厢》，非俳优之《西厢》。周昂在“玩原本”后也说，“始知金批之误人不小也”。再者，圣叹在《序西厢》里对于因果报应的强调，以及他认为《西厢记》就是崔老相国崔珏种下的恶果，继而推得阮嗣宗、谢太傅、张无垢、陶渊明等人也都种下了恶果，实在是陋儒之见。同时也为后世攻讦他的人留下了把柄，归庄的《诛邪鬼》里实在暗含有报应之说。且前不久见一朋友搜得两册线装残本、未知何人所撰的《桂宫梯》里，在涉及到文人习气的报应时说，李卓吾、金圣叹都是因为乱批书而自杀和被腰斩。这样反复不绝的“后之视今，犹今之视昔”，文人在迂腐可笑之泥淖越陷越深，徒为杀人之屠夫、罪恶之制度开脱干系，不仅无沉冤得雪之日，而且让逍遥自在的屠夫们笑掉大牙。

3

金圣叹不只是在丰富评点一法的内涵上，有特出的贡献，而且他的部分思想见解实在得风气之先，堪称惊世骇俗，不愧为彼时的精神先锋。就是于今看来，也无丝毫的落后。

清初，对一部分身丁战乱的耿骨之士来说，家国之痛尚未平复，又遭文化的转轨重建，旧有的文化范式势必为新时代冲击。对于思想的先驱者和文化上敏感的一份子来说，金圣叹与顾炎

武、黄宗羲不约而同地抨击封建君主专制的问题，倡言隐约朦胧的民主思想，他的思考应与顾炎武的恢复清议（见《日知录》清议条和直言条）、黄宗羲的学校议天子之是非（《明夷待访录·学校》）鼎足而三，得到足够的重视。圣叹在《水浒传》第一回总评里说：“盖不写高俅便写一百八人，则乱自下生出；不写一百八人，先写高俅，则是乱自上作也。”不言自明，这是官逼民反的结果。在数落了一通朝廷和贪官污吏之后，他猛烈抨击道：“欲民之不畔，国之不亡，胡可得也”（第五十一回夹批）。不仅如此，他还将批判的锋芒直指宋徽宗（批中称“端王”）：“小苏学士，小王太尉，小舅端王。嗟乎！既已群小相聚矣，高俅即欲不得志，亦岂可得哉！”（第一回夹批）这是“万方有罪，罪在圣躬”的变相说法，而且“高俅即欲不得志，亦岂可得哉”，简直就是抨击整个大宋王朝腐烂污浊，不堪收拾，直接点到了封建社会臃肿贪婪的吏制系统的穴位。此种思想在《语录纂》里有喻君主为“磨脐”、民众为“磨子”的更形象的说法：“磨子打下来，毕竟磨脐歪了。磨脐已断，磨子依旧。所以磨子转得得法，单责磨子，不责磨脐；到得不如法时，单责磨脐，不责磨子”。正同“大君不要自己出头，要放普天下人出头”的思想相同，可谓激烈而大胆。

孔子说：“天下有道则庶人不议”。在圣叹看来，不是有道无道的问题，而是想议而不敢议的问题。“记一百八人之事，而亦居然谓之‘史’也，何居？从来庶人之议，皆史也。庶人则何敢议也？庶人不敢议也。庶人不敢议而又议，何也？天下有道，然后庶人不议也。今则庶人议也，何用知其天下无道？曰：王进去而高俅来矣。”（第一回总评）庶人之议类似于今之舆论监督和言论自由，圣叹不仅批判了专制使人缄口，噤若寒蝉的现实，而且明确地表明“庶人之议”近乎天赋人权，庶人想议即议，根本不必看天下有道无道，这与近代维新人物谭嗣同的“报纸即民史”有异曲同工之效。不特如此，金圣叹还要求“操笔政”即写作的自由，

他批《水浒传》时借司马迁的《史记》为由时写道：“夫……下笔者，文人之事也。以一代之大事……供其为绝世奇文之料，是文人之权矣，君相虽至尊，其又乌敢置一末喙乎哉！”把文人的写作自由与言论自由凌驾于君相之上，如此墨饱笔酣、大快人心地争取自由，在古代可谓空前之未有。

明朝灭亡后，金圣叹绝意仕进，更名为“人瑞”，效仿陶渊明作一个晋朝逸民，“不曾误受秦封号，且喜终为晋逸民”（《题渊明抚孤松图》），尤其是他的一首咏柳诗，表达与清政府绝决的不共戴天的心情，同时也批判了一些人对国破家亡的麻木：“陶令门前白酒瓢，亚夫营里血腥刀。春风不管人间事，一例千条与万条。”（《柳》）当此之时，他还借批杜诗自誓：“吾守吾道，之死无二，不能学乡里小儿……卤莽苟活，腼颜人世也！”也许是后来的《春感八首》让其“自食”其言，卓尔堪的《明遗民诗集》未辑入他，而钱仲联先生主编的《清诗纪事》将其诗歌本事纳入“顺治朝卷”。圣叹在《春感八首》的小序里说：“顺治庚子正月，邵子兰雪从都门归，口述皇上见某批才子书，谕词臣‘此是古文高手，莫以时文眼看他’等语，家兄长文具为某道，某感而泣下，因北向叩首敬赋。”回想十几年前咬牙切齿的家国之痛，再看圣叹现在的“感而泣下”，便使人感到要对某事一直咬牙切齿下去，并不容易。何况像圣叹这样在明朝并不得意，常有怀才不遇之感，深叹世间知音之稀的穷书生呢？如他在评陆龟蒙的《闲书》一诗后四句时就借题发挥，无限感叹：“如下棋，偏是袖手侍坐人，心中眼中，有上上胜着，天下大事，偏是水边树下人，心中眼中，有坐致太平之全理。然则胡不试问？而竟成交臂，徒自‘羽书’旁午，却已失之‘毛褐’，可叹也！”这样的议论于圣叹的评书中所在尤多。诚然，多数书生未必胸有安民济世的长策，只是他们没有机会尝试，便自以为有而已，或许圣叹亦不免，只是其功名之心可悯。但不管怎么说，淹杀人才，沉屈英雄是代代都有的事，无论我们掷笔浩

叹，还是为之痛哭流涕。不过读到圣叹批解杜诗《黄鱼》时的一段话，还是不免为此惊心动容，扼腕跺脚：

为儿时，自负大才，不胜侘傺。怜似自古迄今，只我一人是大才，只有我一人沉屈者。后来颇见有此事，始悟古来淹杀豪杰万万千，知有何限？青史所记，磊磊百十得肆志人，若取来与淹杀者比较，乌知谁强谁弱？嗟哉痛乎！此先生《黄鱼》所以始之以“日见”二字，哭杀天下才子也。

对比圣叹这笔墨激射、愤愤难平之文，再看看他作《春感八首》时的“一天欢喜泪无端”式的欢歌，且幻想在“岁晚鬓毛浑短尽”的时候，作“香炉北上是经筵”之梦。虽然鲁迅不无讽刺地说他“昏庸得可以”（《南腔北调集·谈金圣叹》），但想到顺治对他的赞赏或许只是个传闻，以慰他坎坷寥落之心而已，我们何尝没有“哭杀天下才子之叹”。圣叹本来是不把君相放在眼里的，他在选批《左传》晏子不死君难一节里赞赏道：“（晏子）斩斩截截，磊磊落落，虽与日月争光可也！”这与那些殉独夫民贼的人是不可同日而语的，所以我们就不难理解他在《水浒传》里改关胜的话说：“君知我报君，友知我报友”，既然君不以为我们民众为念，殉他作甚，哭他个鸟！故尔在圣叹看来，王夫之的“楚泣赋《九章》，痛不欲生”，简直有点好笑。圣叹作为“一热血愤世流血奇男子”（狄平子《小说丛话》），在晚年听到顺治对他的两句赞赏，便激动得不能自己，或许这是才子招长期淹杀后一条必然的途径吧，除了令人悲悯交集，夫复何言？！圣叹，从这样的角度看，《水浒传》又何必“腰斩”呢？英雄沉屈，落草啸聚，倒底也有想被招安的时候啊！

圣叹可爱亦复可悯处，正在于他的矛盾。我们的传统文化